附表三 臺北市營建工程剩餘土石方及營建廢棄物資源處理場預審會勘重點說明表

申請單位或申請人		土資場名稱						
設置地點								
審查單位	審查依據文件	審 查 事 項	審	查	意	見	備	註
專案小組	申設書圖文件清單	(1)申請書圖文件是齊全。						
	設場地形圖及位置圖	(2)與現場是否相符。						
	配置設計及設備書圖	(3)配置及設備是否符合相關規定及是否合於使用需求。						
	面積及容量計算書、處理	(4)面積及容量計算是否正確。						
	量計算書	(5)處理量計算是否合理。						
	分區分段分期計畫	(6)分區、分段、分期計畫是否合理。						
	未來使用計畫	(7)未來使用計畫是否符合相關規定。						
建築管理處	雜照審查	進項執照審查						
	設場地形圖、位置圖、配 置設計書圖	(1)是否影響鄰近農地灌溉排水設施。						
建設局第三科	未來使用計畫	(2)如使用林業用地者是否有恢復造林使用之計畫。 (3)如使用農業用地者是否有恢復農業使用之計畫。						